

平安固原 周刊

固原市委政法委 协办

宁夏法治报



打好民生“组合拳”吹响治理“冲锋号”

原州区“1+1+3”基层治理保平安促和谐

本报记者 马琳 通讯员 苏伟 马全海 文/图



10月31日,原州区公安分局河川派出所联合司法所、村委会调处矛盾纠纷。

基层治理是国家治理的基石,是党和政府联系群众、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今年以来,固原市原州区紧扣固原市“1+1+3”基层治理机制,以功能型党支部引领、乡镇(街道)综治中心协调推动、“三张清单”督促落实为工作思路和举措,用心用情用力做好治理工作,竭尽所能解决好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不断化解矛盾纠纷,维护一方平安,促进区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成立功能型党支部 兜底解决急难愁盼

“各位领导,太感谢你们了,为我们14名工友讨回了老板拖欠的6.31万元辛苦钱。”原州区寨科乡某村拿到工资后感激地说。这是寨科乡综治中心应用“1+1+3”基层治理机制快速解决的一起劳资纠纷。

9月初,寨科乡综治中心接到一起农民工讨薪纠纷,仔细研判后,迅速联合当地派出所、司法所组成工作组,通过与当事人谈话、查阅相关记录、实地走访等形式,帮助农民工很快拿到了被拖欠的工资。

在“1+1+3”基层治理机制的牵引下,寨科乡明确“三个坚持”,强化“四项治理”,推动“五治融合”,形成了问题联治、矛盾联调、工作联动、平安联创的工作格局。

“群众的事再小都是大事,只有时刻以人民为中心,解决好群众的揪心事烦心事,我们才觉得安心。”金城花园社区民警陈兆让说。

原州区成立以基层负责人为委员的功能型党支部,统筹推进基层治理政策落实、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突出问题整治、不稳定因素稳控、信访积案化解、诉源治理和平安建设各项工作;建立完善基层党委、政法、驻村干部网格体系,将41个社区划分网格359个,建立“街道吹哨、部门报到”机制,组建社区“联合党委”40个,成立233个党小组,选优配强党小组长233名、党员楼栋长1049名,实现了社区党支部+网格党小组+党员楼栋长全覆盖;落实“两排查一分析”制度,实现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全程管理、跟踪办理、全链化解,兜底受理各类矛盾纠纷。截至目前,原州区排查各类矛盾纠纷

纷831起,成功化解729起,化解率88%。

在社区广场健身的刘阿姨说:“社区民警、司法人员等我们都熟悉,他们上门服务,经常关心谁家有矛盾,真正把工作做到家了。”

统一受理群众诉求,建立问题清单,精准解决问题,既是群众急切盼望的事,又是我们的初衷和使命。”原州区河川乡派出所负责人何义清说,做好基层治理工作,始终要当好排摸统计员,绘清“三张清单”图,将问题、责任、考核“三个清单”贯穿矛盾纠纷排查全过程。对群众反映、信访转办、警情推送、网格员摸排或其他渠道收集的矛盾纠纷和问题隐患事项统一受理、分类登记,形成“问题清单”,深入分析研判矛盾隐患,找准问题症结,精准化解矛盾纠纷,提高办事效率,促进基层治理良性运行。

精准服务群众 打通“最后一公里”

“我们的地界终于划清了,不会再产生矛盾了。”原州区黄铎堡镇穆滩村村民李某某、柯某某站在地头说。

10月中旬,原州区黄铎堡镇穆滩村委会向原州区公安分局黄铎堡派出所

反映,穆滩村村民李某某、柯某某因地界问题长期存在矛盾纠纷,需要及时调处解决。经民警深入了解,李某某与柯某某家的田地相邻,二人对田地边界划分各执己见,产生纠纷。经分析,民警联合镇政府综治办、司法所、村委会,共同深入田间地头现场调解,最终促使双方达成和解。

“自从建立了统一的综治平台,线上办理事务增多,工作效率大幅提升,群众的怨言减少了。”官厅镇综治中心负责人说。原州区结合工作实际,率先在三营镇、开城镇、官厅镇打造综治平台试点,推进“互联网+村级公共服务”建设,整合党建、综治、政务服务等信息资源,建立一体化信息系统,提升乡村“智治”水平;综合运用“雪亮工程”“村村享”“慧村”等信息化服务平台,建设法治技防系统,打造集信息采集、事件处置、指挥调度、绩效考核等功能于一体的基层治理信息指挥平台,为分析、研判、处置基层治理问题提供数据和技术支撑,提升乡村法治水平。

同时,将原州区25个部门568项审批事项纳入数据库管理系统,梳理编制6大主题16项“一件事一次办”目录清单、50项涉企经营许可事项,简化审批程序、精简审批材料、压缩审批时限、优化政务服务

务,破解企业“准入不准营”难题。目前,政务服务事项网办率91.52%,其中“不见面”办理85%、“全程网办”32.9%。

“现在我们遇到矛盾纠纷,有驻村法官帮忙解决,还能走简易程序,减少不必要的麻烦和开支。”三营镇新三营村居民杨先生说。

基层治理一体化进程中,原州区创新治理模式,下沉服务权限,将法庭搬到群众家门口。驻村法官不定期深入基层群众家中,通过宣传法律法规政策,发放“法律服务便民卡”,将法律服务送到群众家中。

原州区深沟村村民马某与公公王某因财产分割发生纠纷,村委会多次调解无果。驻村法官与当事人面对面谈心,讲情理、谈法律,将家庭矛盾化解在群众家门口。

汇聚法治合力 答好基层治理考卷

“遇到问题,最有效的解决方式是以情感人、换位思考、释法说理。”原州区公安分局开城派出所所长虎东辉说。

10月13日,原州区公安分局开城派出所化解一起因地界问题引发的矛盾纠纷。民警采用以情感人、换位思考、释法说理的方式,抓住矛盾关键点,对双方进行劝解。在征得当事人双方同意后,民警现场将地界以南北方向进行划分并督导该地承包者某某付清两位村民的承包费。

“我们整合自治、法治、德治和智治社会治理资源,将综治、信访、社会矛盾纠纷排查化解融为一体,汇聚人民调解、司法调解、行政调解和行业调解力量,寻找线索,化解矛盾,努力实现矛盾不上交,构建更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原州区区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张守忠表示,原州区坚持“1265”工作思路,以一个体系纵览全局,2个中心统筹推进,6项制度保障运行,5张网络涵盖全区的矛盾排查化解方式,答好基层治理考卷;积极探索“六项制度”,即定期排查制度、联席会议制度、村(组)社区警务室、一村一法律顾问、信息员制度和督导考核制度,初步形成了原州区基层社会治理全方位、多元化新格局。

原州区公安分局

三项措施宣传防火灭火知识

本报讯(通讯员 马焯)随着冬季来临,森林草原防火进入关键期,原州区公安分局紧盯重要时节,提前谋划、及早安排,严格将森林草原防火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全力守护“绿水青山”。

该局压实公安职责、优化值班备勤制度,联合林场工作人员、林场专职消防员在重点林区、重点区域、重点路口开展滚动式巡逻防控,主要对检查点值守、防火码登记、火源管控、备勤等情况进行巡查,全面排查梳理薄弱环节,坚决堵塞森林草原防火安全漏洞。联合自然资源、应急管理等部门对进入林区人员、车辆进行

防灭火宣传,对森林周边人员聚居区、摊点等重点部位进行隐患排查,对辖区坟墓、连接林区荒草地等重点区域开展拉网式安全检查,确保将问题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同时,在林区主要路段、交通路口等地点,通过悬挂横幅、语音广播、发放宣传彩页等形式宣传森林草原防火灭火相关法律法规,号召群众自觉遵守森林防火“十不要”等规定要求,并利用新媒体开展线上宣传,全面提高群众森林草原防火灭火意识,共同守护美丽家园。目前,已悬挂宣传横幅30余条,发放宣传彩页1000余份。

泾源县检察院

全力守护老年人“钱袋子”

本报讯(通讯员 禹素娟)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开展以来,泾源县检察院迅速行动,精心组织,以三项措施推动专项行动走深走实。

该院创新宣传形式和载体,用老年人喜闻乐见的宣传方式,最大限度帮助老年人提高法治意识和识骗防骗能力。线上通过泾源检察微信公众号发布报道36篇,线下组织干警开展防范养老诈骗宣传进学校、进社区、进农村、进家庭、进养老机构等活动18次,向辖区群众发送防范养老诈骗短信9万余条。

对2017年以来已办结和正在

办理的诈骗、集资诈骗、合同诈骗、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等刑事案件是否为涉养老诈骗犯罪案件、是否存在涉养老诈骗犯罪线索,以及养老诈骗犯罪团伙是否有黑恶势力犯罪、腐败犯罪和“保护伞”线索等问题进行全面摸排,共摸排案件24件27人。

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坚持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严把案件事实关、证据关、程序关和法律适用关,用足用好法律武器,不放过任何一个犯罪分子,确保打击有力、惩治有效、群众满意。

泾源法院云庭审高效办案

本报讯(通讯员 王慧)“法院效率真高,半小时就把事情解决啦!”一起买卖合同纠纷的代理人马某连连称赞。近日,泾源县法院将庭审搬上“云端”,使该案在短时间内以调解方式结案。

经审理查明,原告宁夏某公司于2016年7月至2017年7月向被告伍某所承包的建筑工地供应商品混凝土,被告伍某向原告宁夏某公司支付了部分混凝土款后,尚欠4万余元未付,原告多次催告无果遂诉至法院。因伍某某某不便到庭参加诉讼,为减少当事人诉讼成本,法官通过“人民法院调解平台”远程连线双方当事人,诉讼全程

“上网”。

“现在的收入低了很多,没能力一次性还款。”调解过程中,被告伍某某某为难地说。最终,在法官的耐心调解下,原告宁夏某公司代理人马某表示同意伍某某某分期还款,双方在互谅互让的基础上达成了调解协议,该案成功审结。

泾源县法院灵活运用“智慧审判”,有效缩短办案周期,实现庭审“云上走”、服务不减速。今年以来,已通过“人民法院调解平台”线上调解案件640余件,使用“集约送达中心”推送民事案件1025件,速裁案件平均审理期限仅为22天。

宁夏交通运输厅执法监督局固原分局 创新监管方式护航交通在建工程安全

本报讯(通讯员 王亦方)今年以来,宁夏交通运输厅执法监督局固原分局以建设工程质量与安全“强基”专项行动为抓手,创新安全监管方式,把在建工程安全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筑牢交通运输工程项目建设质量安全防线。

一方面通过安全警示教育、法律法规及安全生产文件精神宣传、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等形式,提前给企业打好“预防针”,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另一方面,监督工作向项目一线延伸,纪检监察部门深入银昆高速

85项目部,开展“廉政风险我来讲”活动,发放告知书201份、调查问卷154份,告知投诉举报方式,监督前置助力优化营商环境,构建亲清政商关系。

以推进部门联合检查扩面提质为目标,积极对接相关部门,建立健全检查事项清单,重点对复工复产、高空作业安全、高温天气及汛期施工、安全用电、质量安全体系等进行专项检查。截至目前,先后检查项目单位32次,下发安全隐患及整改通知书6份,督促整改问题219条。

彭阳县法院

人性化执行为企业解忧

本报讯(通讯员 罗志军)“特别感谢法官体谅我们的难处,让公司能够继续生存发展。现在我们分期履行,感觉轻松多了。”固原某企业负责人赵某感激地说。

固原某混凝土公司负责人赵某于2015年向某银行借款480万元,并以该公司厂房所有权提供抵押担保。借款合同到期后,赵某未主动偿还,某银行经多次催讨无果后向彭阳法院提起诉讼。法院经审理,依法判决赵某偿还借款及利息,某银行对抵押财产折价或变卖、拍卖的价款优先受偿。判决生效后,赵某仍未履行还款义务,某银行申请强制执行。

执行法官通过网络查控和传统调查,未发现赵某名下可供执

行的财产,某银行向法院申请拍卖抵押财产用于偿还借款。执行法官考虑到,如果将抵押厂房一拍了之,无疑会使该公司陷入困境,因此,如何追求双方利益平衡成了该案的难点。

为妥善执行案件,执行法官多次前往现场展开调查,并组织双方当事人面对面磋商。刚开始,双方意见分歧较大,执行法官释明利害,耐心劝说,一方面向被执行人阐明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的后果,督促其积极筹款履行义务,另一方面向申请执行人解释相关法律政策,希望其体谅被执行人面临的困难。经过几番调解,最终双方达成了和解协议,由被执行人赵某根据约定方案分期偿还欠款,该案得以妥善处置。



从源头到末端全过程纳入监控视线。“法制小课堂”是规范执法、提升民警法律素养的重要途径,通过演示操作、情景模拟等实战演练方式,对提升办案民警现场处置、警情登记等方面业务能力起到重要作用。

泾源公安“法制小课堂”助推规范办案

本报讯(通讯员 冶建军)近日,泾源县公安局法制大队针对不同岗位、不同人员,创新开展“法制小课堂”送教下基层执法培训活动。

送教民警从受立案、笔录制作、调查取证、执法记录仪使用等方面展开培训,就规范执法的重点、难点和关键点进行深入剖析和讲解,并现场解答民警提出的问题,要求民警掌握法律文书制作的注意事项和流程,进一步提升对规范制作法律文书重要性的认识。

采取系统演示和重点讲解相结合的方式,借助警综平台,从案件全要素录入、执法办案中存在的问题及薄弱环节入手,逐项演示讲解操作要点,纠正办案民警在实际操作中常出现的错误,不断提升办案民警的业务水平。

围绕“智能化办案区管理系统的应用及办案区的管理与使用”等规范执法内容,对日常办理案件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逐一进行剖析和点评,要求办案民警把执法活

动从源头到末端全过程纳入监控视线。“法制小课堂”是规范执法、提升民警法律素养的重要途径,通过演示操作、情景模拟等实战演练方式,对提升办案民警现场处置、警情登记等方面业务能力起到重要作用。

彭阳司法局推动“三台”融合发展 为群众提供高效便捷公共法律服务

本报讯(通讯员 马瑞)“村上有桌面可视电话、乡镇有公共法律服务一体机,还有值班律师、公证员现场解答,现在咨询法律问题的途径明显变多了、便携性明显提升了。”近日,多次办理过公证业务、法律援助的马女士说。

构建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需要实体平台支撑,更离不开热线、网络平台等便捷服务模式。今年以来,彭阳县司法局针对检视出的公共法律服务第一责任人压得不实、实体、热线、网络发展不均

衡等问题,及时召开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部门联席会议,印发《关于加快推进彭阳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方案》,紧盯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重点工作,统筹推进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热线平台、网络平台融合发展。

彭阳县司法局先后开展民法典、法律援助法等法律知识培训30余场次,深入乡村(社区)开展公共法律服务宣传活动120余场次,实行来电必接、未接回访、不满意再访、定期通报、首问责任制、告知承

诺制等多项措施,持续推行法律顾问定期坐诊、流动门诊、网络微诊、可视电话面诊“四诊合一”工作机制,建立“一村一法律顾问”服务微信群162个,开辟特殊群体服务“绿色通道”,在微信公众账号上关联国家法律法规数据库、小律在线等法律服务平台。

截至目前,三级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站、室)累计为群众解答法律咨询600余人次,为困难群众办理法律援助案件389起,代写法律文书114份,群众满意度达97%以上。

隆德司法 送法进村助力乡村振兴

本报讯(通讯员 石莉莉)10月26日至31日,隆德县司法局组织律师前往各村开展“乡村振兴·与法同行”法治专题讲座和法律咨询服务活动,以法律服务和法治保障助力乡村振兴,引导群众通过合法方式和途径维护自身合法权益,依法依规表达利益诉求,解决法律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问题。

活动现场,律师主要围绕民法典、婚姻家庭、道路交通、电信诈骗、民间借贷纠纷等与群众生活息息相关的法律法规进行重点解读。通过引经据典、剖析典型案例开题,极大程度填补了群众部分领域法律知识的空白。宣讲结束后,群众就生活中遇到的法律问题分别向律师咨询,针对大家提出的问题,律师耐心细致予以解答并提出法律意见。村民们表示,律师的讲解解决了他们的疑问,帮助他们找到了解决问题的方法,希望今后能开展更多此类活动。

彭阳县检察院 研判业务数据提升工作质效

本报讯(通讯员 赵晨)今年以来,彭阳县检察院充分发挥业务数据分析“晴雨表”“风向标”作用,通过检察业务数据定期会商分析研判,推动“质量建设年”活动取得良好效果。特别是9月以来,各项检察业务数据环比均有较大提升。

案管部门每月对检察业务数据进行测值分析研判并报告院党组,按月召开业务数据分析会,检察长每周分批次对业务数据进行调度,点对点开展督导提醒工作,切实让业务数据“活”起来;组织干警认真学习最高检下发的《检察业务数据分析研判会商工作办法》《检察机关案件质量主要评价指标》等相关要求,对重点工作、重点案件、重点工作数据进行重点分析研判,切实让案件管理工作“强”起来;案管部门与内设业务部门加强沟通协作,结合案件质量评查和日常流程监控,按照员额检察官、检察官助理、书记员工作职责要求,对发现的问题进行梳理分析研判,逐案逐条提醒办案人员及时修正和改进,切实让全体检察干警“动”起来。

彭阳司法局推动“三台”融合发展 为群众提供高效便捷公共法律服务

本报讯(通讯员 马瑞)“村上有桌面可视电话、乡镇有公共法律服务一体机,还有值班律师、公证员现场解答,现在咨询法律问题的途径明显变多了、便携性明显提升了。”近日,多次办理过公证业务、法律援助的马女士说。

构建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需要实体平台支撑,更离不开热线、网络平台等便捷服务模式。今年以来,彭阳县司法局针对检视出的公共法律服务第一责任人压得不实、实体、热线、网络发展不均

衡等问题,及时召开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部门联席会议,印发《关于加快推进彭阳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方案》,紧盯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重点工作,统筹推进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热线平台、网络平台融合发展。

彭阳县司法局先后开展民法典、法律援助法等法律知识培训30余场次,深入乡村(社区)开展公共法律服务宣传活动120余场次,实行来电必接、未接回访、不满意再访、定期通报、首问责任制、告知承

诺制等多项措施,持续推行法律顾问定期坐诊、流动门诊、网络微诊、可视电话面诊“四诊合一”工作机制,建立“一村一法律顾问”服务微信群162个,开辟特殊群体服务“绿色通道”,在微信公众账号上关联国家法律法规数据库、小律在线等法律服务平台。

截至目前,三级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站、室)累计为群众解答法律咨询600余人次,为困难群众办理法律援助案件389起,代写法律文书114份,群众满意度达97%以上。